

花都区CA0701规划管理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修正通告附图

审批单位：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
审批时间：2025年6月16日
审批文号：花府函〔2025〕261号
用地位置：项目地块位于花都区花城街道，莲山路以西，平石路以北。

批准内容：

(一) 依据现状优化CA0701059地块规划垃圾压缩转运站位置，用地性质、用地面积等指标均保持不变(用地性质为环境设施用地(U2)，用地面积4013平方米，规划垃圾压缩转运站1处、地块建设调蓄设施规模130立方米)。

(二) CA0701052地块规划220千伏变电站向西偏移约15米，用地性质、用地面积等指标均保持不变。

(三) 同步修正周边绿地边界，规划修正前后，管理单元内的绿地总面积保持不变。



原控规示意图



优化规划示意图

区位图



编码

CA0701

指北针



图例

-  规划管理单元范围
-  规划范围
-  U2 环境设施用地
-  U1 供电用地
-  R2 二类居住用地
-  A35 科研用地
-  A33 中小学用地
-  A2 文化设施用地
-  G2 防护绿地
-  G2 公园绿地

附注：

查询网址：<http://ghzyj.gz.gov.cn/>
<http://www.huadu.gov.cn/>